

# 响水县开放型经济发展三年行动方案 (2026—2028 年)

(征求意见稿)

为全面贯彻省、市关于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部署，落实稳外贸稳外资、发展外贸新业态、推进制度型开放工作要求，立足响水国家一类开放口岸、不锈钢千亿产业集群、海河联运枢纽核心优势，全面推动开放型经济扩规模、优结构、提能级，特制定本三年行动方案。

## 一、总体目标

2026—2028 年，全力推动开放型经济提质扩量、转型升级，实现外贸外资协同增效、港产贸深度融合。持续做大对外贸易规模，全县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 6% 以上，优化贸易结构，提升高端不锈钢、船舶海工、新能源等高附加值产品出口占比。稳步扩大外资利用体量，突破先进制造、现代服务业项目招商，累计实际使用外资 1.2 亿美元以上。持续培育涉外市场主体，孵化跨境电商经营主体，打造一批本土出口自主品牌。提档升级开放载体，完善口岸配套、涉外服务体系，建成专业化海外仓、跨境人才实训基地，全力补齐开放要素短板，打造苏北一流对外开放县域。

## 二、重点任务和推进举措

## **（一）外贸提质扩量行动，构建多元贸易新格局**

**1. 做强优势产业出口。**聚焦不锈钢深加工、船舶海工、汽车零部件、体育用品、农产品五大出口产业。支持外贸企业技改升级，开发高附加值、绿色低碳出口产品；鼓励企业开展境外商标、国际产品认证，打造“响水不锈钢”“响水船舶装备”区域出口品牌；推动农产品加工企业开拓东盟、日韩新市场。（责任单位：商务局、工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市场监管局）

**2. 实施多渠道拓展市场。**落实“千企百展”拓市场行动，分年度组织企业参加广交会、进博会、东盟博览会、德国汉诺威工业展等境内外重点展会；组建县级经贸代表团，每年赴东盟、日韩、中东开展境外招商拓市活动1次以上；扩大对东盟机电、钢材出口；支持企业使用省市公共海外仓，自建或共建仓储配送、售后一体化网点。（责任单位：商务局、工信局、税务局）

**3. 优化进口贸易结构。**依托港区保税仓，稳定镍铁、铬矿等不锈钢原料保税进口，降低企业资金占用；扩大先进海工装备、新能源核心零部件、高端生产设备进口，落实鼓励进口贴息政策；拓展粮食加工转口贸易，服务国家粮食安全战略。（责任单位：商务局、发改委、响水港、税务局）

**4. 融合内外贸一体发展。**推动制造业企业实施“同线同标同质”工程，打通国内国际两个市场；支持商超、电商平台设立出口产品内销专区，打通内外贸分销渠道；依托市场采购贸易试点，助力中小微企业低成本合规出口。（责任单位：工

信局、商务局、市场监管局)

## **(二) 外贸新业态培育行动，打造数字开放新引擎**

**5. 升级灌河跨境电商产业园。**完善园区直播选品、报关退税、物流仓储一站式配套，引进头部跨境电商平台、代运营、跨境直播服务商；设立跨境电商孵化中心，对初创企业、运营培训给予支持；三年培育跨境电商企业 60 家，孵化中小微跨境经营主体 30 家以上。（责任单位：经济开发区、人社局、商务局）

**6. 推动传统企业数字化出海。**组织外贸企业入驻国际知名跨境平台，开展跨境直播、独立站运营培训；支持不锈钢、海工装备企业搭建工业品跨境线上展厅，开展 B2B 数字化精准营销；打造不锈钢、体育用品两大跨境特色产业。（责任单位：经济开发区、工业经济区、商务局）

**7. 完善跨境电商服务体系。**支持企业开展 B2B、B2C 等多种模式的跨境电商业务，推动“跨境电商+海外仓”模式发展，支持企业在主要出口目标市场建设或租赁省市级公共海外仓，降低物流成本。（责任单位：商务局）

## **(三) 外资攻坚突破行动，提升引进外资质效**

**8. 精准产业链外资招商。**坚持“谈项目必谈外资、招产业同步引外资”，围绕不锈钢精深加工、绿色船舶制造、海上风电储能、海洋生物四大产业链，靶向对接日韩、欧洲、东南亚外资企业；在引进高端制造、现代服务业等领域外资上有突破，严控低附加值、高耗能外资项目落地。（责任单位：商务

局、项目中心、经济开发区、工业经济区)

**9. 创新外资招商模式。**推行产业链招商、飞地招商、以商引商、云端招商联动模式；依托上海、苏州驻外招商办事处，承接外向型外资项目外迁；鼓励企业联动境外合作伙伴落地合资工厂；支持外资以股权并购方式参与企业重组。探索 QFLP（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）等利用外资新模式。（责任单位：商务局、项目中心、经济开发区、工业经济区）

**10. 强化存量外资提质增效。**落实外商投资国民待遇，保障外资企业用水、用电、用工稳定；支持现有外资企业增资扩产、技术改造；健全外商诉求直达机制，依法保护外资企业知识产权与合法经营权益。（责任单位：商务局、工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数据局）

#### **（四）港产贸融合提升行动，激活口岸开放主枢纽**

**11. 提速响水港区开放能级建设。**积极对接盐城综合保税区，争取享受综保区政策辐射。推动口岸查验配套设施升级。完善海河联运喂给港网络，打通淮河、大运河内河支线，降低腹地企业进出口物流成本；打造省级大宗商品保税集散中心。（责任单位：响水港、交通运输局、商务局）

**12. 深化口岸便利化改革。**全面推广国际贸易单一窗口、两步申报、提前申报、汇总征税等通关便利举措；协调海关压缩出口退税办理时限至 3 个工作日内；落实 RCEP 经核准出口商制度，简化原产地证书办理流程；推行港区 24 小时作业、预约通关，提升外贸货物周转效率。（责任单位：响水港、商

务局)

**13. 构建港产联动产业布局。**灌河岸线重点布局船舶海工、进口原料精深加工；经济开发区集聚机电、轻工出口制造；电商大厦、佛瑞德跨境小镇依托跨境电商产业园发展数字贸易，形成“港口枢纽—临港制造—数字贸易”梯度开放产业布局。

(责任单位：陈家港镇、双港镇、经济开发区)

#### **(五) 开放主体培育行动，夯实外向型经济微观基础**

**14. 实施出口品牌培育工程。**鼓励企业境外商标注册、专利申请、国际体系认证；组织优质出口产品参加国际知名评选，打造一批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制造业自主品牌；引导中小企业抱团创建区域公共出口品牌。(责任单位：商务局、市场监管局)

**15. 支持本土企业“走出去”。**鼓励不锈钢龙头赴印尼、东南亚开展产业链境外布局，建设原料基地、加工园区；支持船舶、装备企业在海外设立装配、售后服务基地；落实境外投资备案便利化、出口信保扶持，降低企业海外经营风险。(责任单位：商务局、发改委)

#### **(六) 开放服务生态优化行动，打造一流涉外营商环境**

**16. 搭建一站式公共服务平台。**设立响水县外资外贸公共服务小组，整合商务、税务、金融、法律窗口，提供政策咨询、业务代办、风险预警、市场对接一站式服务；每年组织外贸政策、跨境电商、RCEP 规则、涉外法律培训不少于 3 场，培训企业人员 200 人次以上。(责任单位：商务局、税务局、司法局、市场监管局、数据局)

**17. 强化跨境金融赋能。**引导银行扩大外贸信贷投放，推广出口信保、订单贷、保税仓单质押、跨境人民币结算产品；扩大“苏贸贷”等政策性金融产品覆盖面，降低外贸企业融资成本。鼓励信用保险机构扩大出口信用保险承保规模，提高小微企业统保平台覆盖率。支持企业运用远期结售汇、外汇期权等工具管理汇率风险。（责任单位：金融管理局、商务局）

**18. 健全风险防控保障机制。**建立国际贸易摩擦、海外市场风险、汇率波动常态化预警机制；完善境外投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；规范境外劳务合作管理，保障出海务工人员权益。（责任单位：商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司法局）

### **三、保障措施**

#### **（一）强化组织统筹协调**

在县政府统一领导指挥下，各责任单位部门各司其职，统筹协调三年行动落地生效。定期解决外贸外资、口岸平台等发展过程中的瓶颈问题，各责任单位制定配套细化实施方案。

#### **（二）强化财政政策支撑**

统筹县级产业发展专项资金，重点用于市场开拓、跨境电商培育、品牌建设、人才培养；积极争取省级稳外贸、外资扶持专项资金，叠加形成政策合力；优化资金兑付流程，简化企业申报材料，实现扶持资金快速直达。

#### **（三）强化要素资源保障**

用地指标优先保障重大外资、临港加工、跨境电商平台项目；能耗、环境容量向高附加值外向型制造业倾斜；口岸、交

通部门优先保障外贸货物船舶、车辆通行调度，持续降低综合物流成本。

#### **（四）强化宣传氛围营造**

通过政府官网、融媒体、企业宣讲会常态化解读外贸、外资、跨境电商、RCEP 相关扶持政策；挖掘本土龙头企业出海、跨境电商创业、外资项目落地典型案例，加大宣传力度；定期组织企业交流观摩，营造全县上下聚力发展高水平外向型经济的浓厚氛围。